

名

家

简

传

书

系

MING JIA JIAN ZHUAN SHU

XI

◎ 陈孝全 著

朱自清

5.6

2/1



中国华侨出版社

● 文学大家简传书系

朱自清

陈孝全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自清/陈孝全著.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6.8

(名家简传书系/李犁耘主编)

ISBN 7-80120-127-2

I. 朱… II. 陈… III. 朱自清-传记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5376 号

● 名家简传书系

朱自清

主 编/李犁耘

著 者/陈孝全

责任编辑/吕 莺

装帧设计/李呈修

版式设计/林 达

责任校对/雷一平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

印 刷/北京市通县燕山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6.75 字数/151 千

版 次/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

邮政编码:100028

东里 77 号楼底商 5 号

ISBN 7-80120-127-2/K·23

定 价:10.3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我是扬州人”.....	(1)
第二章	北京风雨.....	(10)
第三章	钱塘潮凉.....	(22)
第四章	苦闷灵魂的呼声.....	(32)
第五章	温州踪迹.....	(43)
第六章	白马湖春秋.....	(57)
第七章	重返北京.....	(69)
第八章	哪里走？那里走！.....	(78)
第九章	“千里魂应忆旧俦”.....	(86)
第十章	欧洲之旅.....	(96)
第十一章	生活新篇章.....	(106)
第十二章	山雨骤至.....	(118)
第十三章	卢沟烽火.....	(127)
第十四章	初到春城.....	(135)
第十五章	“一载成都路”.....	(141)

第十六章	在司家营·····	(150)
第十七章	“胜利在望中”·····	(159)
第十八章	“一二·一”风暴前后 ·····	(168)
第十九章	“你是一团火”·····	(174)
第二十章	高举起投枪·····	(184)
第二十一章	“何须惆怅近黄昏”·····	(196)
尾 声：	塔烟袅袅 ·····	(209)

第一章 “我是扬州人”

江苏北部有一座小城——东海，古时称为海州。城市虽然不大，历史却颇悠久，乃“古少皞代遗墟”^①也。物换星移，沧海桑田，城址几经变迁，辛亥革命后，海州乃改为东海县，属徐海道。始建于光绪年间的陇海铁路，终点就在于此。

公元1898年，11月22日（清光绪二十四年戊戌十月初九日），东海县承审官朱则余的宅邸里，红烛高烧，香烟缭绕，全家上下笑逐颜开，喜气洋洋。

原来，一个宁馨儿诞生了。

这个小孩上头原有两个哥哥，叫大贵和小贵，不幸相继夭亡，因此他的出生，给全家带来了无比的欢愉，倍受宠爱。祖父朱则余，号菊坡，原籍浙江绍兴，本姓余，因承继朱氏，遂姓朱。祖母吴氏。父亲名鸿钧，字小坡，娶妻周氏。是个读书

① 嘉庆《海内直隶州志》。

人。他对儿子有很大的期望，苏东坡有诗云：“腹有诗书气自华”，他乃为儿子取名“自华”。这是朱自清的原名。由于算命先生说孩子五行缺火，因给他起号曰“实秋”，这一面因“秋”字有半边“火”，一面是取“春华秋实”之意，希望儿子长大后能诗书传家，学有所成。家里人迷信，怕他不易长大，还特地替他耳朵穿孔，戴上钟形金耳环。小自华没有辜负父亲的期望。自幼稳重安静，聪明好学。1901年，父亲朱鸿钧从东海到高邮的邵伯镇做小官，把他和母亲接到任所，住在万寿宫里。在那里，他先从父亲启蒙识字，后到一家私塾里读书。二弟物华就生在这儿。

万寿宫的院子很大，也很安静，出了门就是举世闻名的大运河，滔滔江水，向北流泻，昼夜不息。邵伯镇很小，没有什么地方好玩，小自华读完书，无聊时只独自在河边溜溜，望着静静的流水，向河里扔瓦片，看瓦片带着串串涟漪涉水而去。有时，父亲的当差把他带到铁牛湾去玩，那就是他最开心的日子了。那儿有一条铁牛坐镇着，很是威武，小自华喜欢爬上牛背骑着，轻轻地抚摸它，享受到无限的乐趣。小镇上没有儿伴，他幼小心灵难免寂寞，还好在私塾里结识了一个长得十分瘦弱的，叫做江家振的小男孩，闲时常到他家去玩。傍晚，当流霞布满天宇，暮色开始四合时，在江家荒园里，他和小家振并排坐在一根横倒的枯树杆上，亲切地交谈着，依依不舍，留连忘返。对这个童年伙伴，自华有一种深切的感情，不幸江家振体弱多病，未成年就夭逝了。40年后当他回忆起孩童生活时，还对这个生平“第一个好朋友”，寄予深深地怀念。

光阴荏苒，在枯寂的邵伯镇度过了两年，1903年小自华六岁时光，朱小坡将家搬到了扬州。

扬州位于长江下游北部，南临大江，北踞蜀冈，河渠纵横，

平畴弥望，大运河纵贯南北，与长江交叉，东流入海，是一座具有 2400 多年历史的有名古城。“春风十里扬州路”，“夜市千灯照碧云”，历代诗人所写的诗句，形象地描摹了当年古城繁华的景象。朱小坡把家安置在靠近天宁门城门楼，系三进古式房屋，大门有门楼过道，很宽敞，二道门有八扇屏门。祖父菊坡公退休后也来这里定居。三弟国华，妹玉华都在这儿出生，家发得越来越大了。

朱自华在扬州生活了 13 年，在那里度过了他的童年和少年时期。这期间，曾因父亲到江西九江做盐务官，他去过江西一年。对古城这段生活，他的感受是微妙而复杂的，大概是过于单调了吧，所以他后来曾说，他的儿时记忆只剩下“薄薄的影”，“像被大水洗了一般，寂寞到可惊程度”！它如“沙漠般展伸着”，没有“依恋回翔的余地”。^①但是，“青灯有味是儿时”，在漫长而曲折的人生旅途上，儿时毕竟是首发的“驿站”，那里的一切都是“有味”的。童年对一个人的个性形成和品格的确立，都有着莫大的影响。人们都会对它切记不忘。

朱小坡对儿女教育甚严，一到扬州惟恐自华学业荒疏，即把他送到私塾接受传统的教育，读经籍、古文和诗词。不久，就让他进入初等小学，但没有读到毕业。这期间，朱小坡又送他到一所私塾从戴子秋先生学做古文，后来他曾说：“我的国文是跟他老人家做通了的。”^②还到过扬州知名的老教师李佑青先生那里听课。李老师很喜欢这个眉目清秀的孩子，对他很照顾，虽是临时来听，却让他坐在前排。

放学回来，晚饭过后，朱小坡一面吃着花生、豆腐干下烧

① 朱自清：《〈忆〉跋》。

② 朱自清：《我是扬州人》。

酒，一面低吟着儿子写的一篇篇作文，看到文章尾后有好评，字句边上有肥圈评点，就点头称是，欣然饮酒。且给坐在旁边的儿子几粒花生米，或一块豆腐干。若是文章字句圈去太多，尾后有责备的评语，便要埋怨儿子，甚至动起气来，把文章投在火炉里烧掉，小自华这时就忍不住哭了起来。这几年的古文教育给他的古典文学打下了扎实的基础，也诱发了他对文学的爱好。

朱小坡对子女严厉但也慈爱，在寒冷冬天的晚上，为了使孩子们身子温暖，便在屋子里点起洋灯，烧了一锅豆腐，让儿子们围坐在桌子边，他觑着眼睛，从氤氲着热气的锅里，夹起白煮豆腐，放在孩子们的酱油碟里。室外天寒地冻，室内温暖如春，溢满天伦之乐。

15岁那年，朱自华考入安徽旅扬公学高等小学。朱自华学习用功，但有时也跟着同学们调皮捣蛋。一年春天，他跟着一群同学到城外一个寺里去白吃桃子，理由是一些中学生都看白戏，小学生为什么不能白吃桃子？十几个小孩子浩浩荡荡地出城，一到寺里便气势汹汹地呵斥道人，领他们到桃园去。道人踌躇着说：“现在桃树刚刚开花呢。”小孩子们不相信，闯到园里，果然是花正开着，由是都丧了气，一怒之下，把花都折了，叫嚷道：“没有桃子，得沏茶喝。”结果是喝了一肚子的茶水回去。

高等小学毕业后，朱自华考入了江苏省两淮中学（后改名为江苏省立第八中学），他个子不高，坐在第一排第一座。在教师们眼中，这个脸儿圆圆、身子结实的孩子，有点少年老成，不苟言笑，学习认真，做事踏实，从不缺课。平时喜欢看小说，对文学有浓厚兴趣，颇有志向，曾自命为“文学家”。由于品行与学业俱优，毕业时，校方曾授予品学兼优的奖状。

“广陵富佳丽，隋季此为京”。扬州在历史上曾享有“淮左名都”的盛誉。山灵水秀，风物宜人，峰峦秀叠，园榭相连，“九里楼台牵翡翠”，令人目不暇接，美不胜收。自古以来人才荟萃，文化发达，历代诗人如李白、杜甫、苏东坡、欧阳修等均曾流连于此，寻幽探胜，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瑰丽诗章。扬州也是一个英雄城，在抵抗异族侵略战争的历史上，曾谱写下无数辉煌的篇章，留下许多可歌可泣的文物古迹。古城的绮丽风光和浓郁的崇尚文化的风气，于无形中陶冶着少年朱自华的性情。养成他和平中正的品性和向往自然美的情趣。

朱家在扬州属客籍，没有亲戚故旧，朱小坡在江西做事多年，远离家庭，1912年菊坡公又故世了。人口日多，生计渐艰，家道一日不如一日了，因此他们的家与当地乡绅望族毫无往来。由于没有身世显赫的靠山，也无举足轻重的社会关系，因此难免要受到当地恶势力的欺凌。辛亥革命那年，朱小坡生病在家休养，就让一个乡绅打着军政府的招牌，敲去一笔钱。落寞的家庭，单调的生活，养成自华沉着倔犟，疾恶如仇，洁身自尊的性格。当时他少年气盛，血气方刚，对社会上黑暗现象和市井俗气，极为不满，他最讨厌扬州人的小气和虚气。所谓“小气”，就是目光如豆，只图眼前小利，所谓“虚气”就是“大惊小怪、以少报多”，虚张声势。扬州有一个大官儿，常常坐着包车在街上飞驰，前面一个拉着，旁边还有四个跟着车子推着跑，沿街辟辟拍拍，神气活现，威风凛凛，出足风头。对这种自我炫耀大耍气派的“虚气”，少年朱自华深恶痛绝之。他还看不惯横行乡里的“甩子团”的行径，“甩子”乃扬州方言，当地绅宦子弟，仗着家势结成团伙，胡作非为，在公共场所闹“标劲”，看戏不买票，包揽诉讼，调戏妇女，聚众起哄。更令朱自华感到奇怪的是，豪门乡绅的仆人竟然可以指挥警察区长，大模大

样地招摇过市。满清王朝早被推翻，封建统治业已结束，民国也已开创多年了，然而扬州黑暗却依然如故。少年自华目睹现状，气愤填膺，但自知人轻言微，只能让那口怒气憋在心里。

对扬州明媚山水，朱自华有说不出的喜爱，但他有自个儿的选择。在扬州西北郊有个清瘦秀丽的古典园林“瘦西湖”，湖水蜿蜒曲折，州屿散落，山环水抱，堤边一株杨柳一株桃，红绿交映，风光秀丽。但是，朱自华对它却不太喜欢，原因就只在它“假西湖之名以行‘雅得这样俗’”。^①“两岸花柳全依水”，他认为扬州的好处，大半在水上，在护城河下船，有七八里河道，曲折而幽静，沿河有小金山、法海寺、五亭桥、平山堂等著名风景。小金山四面环水，山水相连，波光烟影，亭阁增辉，小土山上有风亭，半山间有月观，可以望水，也可以观月。五亭桥呈拱形，中间一亭最高，两边四亭，参差相称。五亭桥有十五个桥洞，朱自华以为，远望最好，看水中倒影也妙，如乘小船在桥洞中穿来穿去，则更有风味。平山堂在蜀冈上，是欧阳修任扬州太守时所建，那里游人少，很是宁静。朱自华喜欢登堂闲坐，远眺江南诸山淡淡轮廓，深感以古诗“山色有无中”来形容这一景色，恰到好处。扬州游船有多种，大船专供宴游之用，他小时候常跟父亲在船里听谋得利洋行的唱片，领略河中美景。扬州美丽的山色湖光，如雨露般滋润着少年朱自华的心灵，哺育着他的感情世界，丰富着他的想象力，致使他的情怀永远氤氲着诗情与画意。

但，朱自华最喜欢的还是抄过天宁门，向东上梅花岭瞻仰史可法的衣冠冢。史可法于明弘光元年，率部抵抗清兵，誓守孤城，坚持十日，城陷被执，不屈殉国。后人在梅花岭建祠筑

^① 朱自清：《扬州的夏日》。

冢，以志纪念。辛亥革命前，朱小坡曾住在史公祠养病，朱自华陪侍在侧，常常听他讲史可法领导扬州军民为保家卫国，抗敌殉难的悲壮故事，对史可法的忠贞精神和民族气节无限崇仰。上中学后，他得暇就上梅花岭史公祠，凭吊他所钦敬的民族英雄，还写下不少诗章。

扬州茶馆最著名，吃的花样也多。假日里，朱自华也常常光临茶馆小吃以消闲。在北门外有一条小街，茶馆最多，店名也风雅，如香影廊、绿杨村、红叶山庄等。坐定了沏上茶，便有卖零碎的来兜揽生意，有小蒲包分放着瓜子花生炒盐豆之类，有又香又热的炒白果，有五香牛肉，还有著名的烫干丝。最可口的是小笼点心，有肉馅儿的，蟹肉馅儿的，笋肉馅儿的，还有菜包子、菜烧卖，特别是干菜包子，蒸得白生生的，热腾腾的，到口便轻松地化去。扬州的茶食太有味了，因此给他的印象特别深，以致许多年后还记得绿杨村茶馆随风飘扬在绿杨树上的幌子，使他想起“绿杨城廓是扬州”的名句；还记得茶馆里幽静的小池、丛竹和茅亭，感到上海、北平的茶楼都不如那里雅致。

“飞去的梦便是飞去的生命，所以常常留下十二分的惋惜，在人的心里”，“飞去的梦因为飞去的缘故，一例是甜蜜蜜而又酸溜溜的。这便合成了别一种滋味，就是所谓惆怅”^①，这是朱自华日后谈到“儿时的梦”时说的话。在那飞去的童年之梦里，留给他“甜蜜蜜而又酸溜溜”，多少又带点“惆怅”滋味的，便是家里为他包办的终身大事了。

朱自华是朱家的长子长孙，在封建家庭里，他肩负着传宗接代的重任，因此当他还不满11岁的时候，长辈们便为他张罗

① 朱自清：《〈忆〉跋》。

亲事了。很快就说上了，是曾祖母的娘家人，在苏北一个小县份，叫做“花园庄”的乡下，姑娘比自华还大四岁，个儿高，裹小脚。那时他还小，根本不理睬这事儿，印象最深的倒是每年那边乡下有人来，蓝布短打扮，衔着烟管，带来的小麦粉和白薯干很好吃。大约在他 12 岁时，姑娘害痨病死了，因此母亲又为他的亲事着急，她托常来做衣服的裁缝做媒，为的是裁缝走的人家多。不久，裁缝物色了一个钱家的姑娘。钱家有两位小姐，一位是姨太太生的，给自华说的是正太太的大小姐。接下来便是相亲，一天，母亲给自华穿上枣宁绸袍子，黑宁绸马褂，戴上红帽结儿的黑缎瓜皮小帽，千叮咛万嘱咐要他留心些。裁缝把小自华带到一个茶馆里，那里早有一位 30 多岁的先生等着，先生方面大耳，穿着布袍马褂，为人很慈祥，他不住地打量着自华，看得很仔细，并问他念了些什么书。他对孩子的长相很满意，认为“人中”长，不是短寿的样子，就是看他走路，怕脚上有点毛病。但不管怎样，总算让人家相中了。那么，对方姑娘是什么样子呢？母亲不大放心，便派亲信老妈子去看，回来报告说，大小姐比自华大得多，很胖，坐下去满满一圈椅，二小姐倒是苗条的，母亲听后不太乐意，以为胖了不能生育，有意和二小姐结亲，谁知裁缝一传话，对方生了气，不答应，事情就这样吹了。母亲只得重新罗致，隔了一年，她在一次打牌时，遇见一位太太，她有个女儿和自华同年，跳跳蹦蹦的很是聪明伶俐，于是派人去探口气，对方也是做小官的，门当户对，很乐意做这门子亲。事情进行得颇为顺利，不料半途却出了岔子，原来本家叔祖母家的一个老妈子熟悉这家内情，说这小姐不是亲生而是抱来的，母亲一听心又冷了。转眼间，又过了一年，朱小坡得了伤寒病，请扬州名医武威三诊治。有一天，母亲从医生的轿夫口中，打听到武家有一位小姐和自己儿子同庚，

于是和朱小坡商量，并托舅舅探问武医生的意思，对方一口便答允了。朱自华的样子武医生见过了，武家小姐长得怎么样？母亲还是老规矩，派老妈子去相看，回来报告说不坏，就脚大些。母亲让人传话去，让小姐裹上点儿脚。其实，老妈子去相亲时，武家让自己的女儿躲开了，她看到的是另一个姑娘。

朱自华的婚姻命运就这样地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操纵下确定了，这时他才 14 岁。

扬州这个古城与朱自华的关系是太密切了，他的人生途程是从这个站头出发的，他生命史上的第一页是在这儿写下的。他的祖籍在绍兴，但这个城市对他是太陌生了，只不过小时跟母亲回去过两回、每次只住一天，家里除了母亲外，没有一个人会说绍兴话。他是在扬州长大的，在这儿受教育，在这儿定终身，他的祖茔也在这儿，因此他尽管对扬州某些方面有点“讨厌”，但在感情上，对它却是“渐渐亲热起来了”。在《我是扬州人》一文中，他满怀深情地说：“童年的记忆最单纯最真切，影响最深最久；种种悲欢离合，回想起来最有意思。”他终于公开宣称：“我总算是扬州人！”

但是，这个“扬州人”，从两淮中学毕业后，“就不常在扬州了”。他迎着时代的风雨，踏上了新的途程。

第二章 北京风雨

1916年夏天，朱自华考入北京大学预科。北大乃全国著名学府，自然博得许多人的钦慕。为准备上学，全家忙乱了一阵子，于8月间，朱自华遂辞别祖母和父母亲，怀着剪不断理还乱的心情，挥手向生活了多年的美丽扬州告别。

车声隆隆，汽笛长鸣，飞驰的列车载着青年朱自华，奔向人生新的途径。他年轻的生命之船，扬起高高的风帆，冲进广阔多彩的生活海洋。

这时正是新文化运动春潮在神州大地汹涌奔突时刻。1915年9月，陈独秀在上海创办《青年》杂志（1916年9月改名《新青年》），高扬民主和科学两面大旗，向封建文化和封建道德发起猛烈的进攻。它犹如一声滚动阴霾长空的春雷，给死气沉沉的黑暗王国以巨大的震动。一片红砖绿瓦庄严肃穆的北京，本是封建军阀盘踞的老巢，帝国主义者纵横捭阖的场所，但也是

新思想人物荟萃的地方，而北京大学正是精英云集之处。北京大学创立于1898年，原名京师大学堂，系维新变法运动的产物。辛亥革命后，改名为北京大学。朱自华进入这所大学之日，恰是蔡元培接任校长之时，蔡元培思想开明，学识渊博，是中国近代著名的自由主义教育家，参加过辛亥革命，曾两度留学欧洲考察教育。他一接任北大校长，便决心除旧布新，要以西方资本主义大学为模式，创立一个具有“学术思想自由”的最高学府。他采取“兼容并包”的方针，千方百计罗致学有专长的学者和具有先进思想作风的新派人物。他聘请陈独秀出任北大文科学长，主管文学、哲学、历史等系。胡适于1917年7月回国，9月即被聘为教授，讲授英文学、英文修辞学及中国古代哲学三门课。接着，李大钊也被聘为图书馆主任，并兼历史经济系教授。

陈独秀就任文科学长后，即将《新青年》编辑部从上海迁至北京，使刊物更好地发挥团结新文化战士共同作战的阵地的作用。就在这个时期，文学革命运动的号角奏响了，《新青年》第三卷第五期发表了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提出了“八不主义”的主张。第六期发表了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明确提出了“三大主义”主张，号召青年学子与“十八妖魔宣战”，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帷幕就这样拉开了。

新的环境，新的气氛，新的人物，新的思潮，开启了朱自华的心灵。他听到了闻所未闻的言论，看到了见所未见的事物，他像在沙漠中饥渴已久的人，贪婪地吸吮着新文化知识的甘泉。北大图书馆设在马神庙公主楼，自华整天泡在里面，翻阅着新刊物和新书籍，眼界为之大开。

寒假将至之时，他忽然接到一封家信，不禁忧喜参半，原

来是父亲催促他早点回去完婚。在那个时代，年轻人的婚姻命运，都只能依着规矩制定的一定程序，按部就班地通向爱情的“幸福之门”。他 14 岁时，在扬州订下的武家姑娘年已及笄，“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作为家族中的长子长孙，朱自华自然不敢也不能违背这千百年留下的古训。于是，假期一开始，他便急匆匆地背起简单的行囊赶回扬州。

武家原籍杭州，姑娘武钟谦和朱自华一样，自幼在扬州长大。朱自华是幸运的，他的父母为他铺下的婚姻道路，并没有堵住“幸福之门”，姑娘端庄秀丽，温婉柔顺，很爱笑。订婚五载，朱自华这时才第一次看到自己的妻子。他喜欢她，新婚燕尔，两人感情很好，年轻的妻子还偷偷地告诉丈夫，当初相亲时自己躲开的秘密。结婚满月后又过了 20 天，假期已尽，开学时间到了，由是朱自华连元宵节也没法在家过，于 2 月 3 日（正月十二）匆忙地吻别新婚妻子，怀着恋恋不舍的心情，乘车北上了。

当时，朱小坡还在榷运局任上，家庭经济还宽裕，因此朱自华的婚事办得还颇体面，很花了一笔钱。但没有多久，朱小坡的差事交卸了，家庭经济逐渐拮据，他叮嘱三儿子国华不要写信把家事告诉自华，以免他学习分心。但朱自华还是有所觉察，心中很为家庭焦虑。北大规定，学生应读二年预科，然后才能考读本科，朱自华感到以眼下经济状况，按部就班读上去是有困难的。为减轻父亲负担，他乃改名“自清”，因自感性情迟缓，《韩非子》有云：“董安于之性缓，故佩弦以自急”，乃字“佩弦”以自警策，提前一年投考本科，结果进入了哲学系。

天有不测风云。这年冬天，71 岁的祖母在扬州病逝，而在徐州任烟酒公卖局长的父亲，这时又卸了职。接到噩耗，朱自